



#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年4月25日  
發稿單位：執行二科  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瑛足  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148  
編號：015

### 再度酒駕喪命 兒代清償罰鍰解封房產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強力執行酒駕案件，以維護交通正義及民眾用路安全。新北市黃姓男子因拒絕接受酒精濃度測試，且其駕照經註銷仍駕駛機車，合計遭裁罰新臺幣（下同）18萬9,000元，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。新北分署於112年12月間囑託地政機關辦理黃男名下不動產之查封登記，其為避免房產遭法拍，於113年1月間至新北分署辦理分期繳納，詎料，黃男於114年3月間又再度酒駕，且因而不幸發生車禍身亡，其子於辦理繼承登記時發現父親之不動產被查封，遂於114年4月23日繳清剩餘之罰鍰9萬9,000元，以利其後續辦理房產繼承登記。

新北市50多歲黃姓男子，於112年1月間因拒絕酒測遭裁罰18萬元，且因駕照經註銷仍駕駛機車被裁罰9,000元，移送機關於112年10月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。新北分署受理後，前扣押黃男的銀行存款，惟其帳戶內已無存款，經查其名下有一間位於板橋區之公寓，爰於112年12月18日囑託地政機關辦理該不動產之查封登記，之後黃男於113年1月間持查封公文至新北分署表示：擔心家門口被張貼封條並避免被拍賣，故到場處理欠款，伊已離婚且育有一子就讀大學中，因失業無法一次清償欠款，請求辦理分期繳納，執行人員審酌其經濟狀況同意讓其分期償還。

詎料，書記官於近日接獲黃男的兒子來電，其表示義務人於114年

3月2日因酒駕發生車禍，同年9月9日不治身亡，於辦理繼承登記時發現父親不動產被新北分署查封，詢問應如何處理。執行人員告以義務人死亡遺有財產時，行政執行分署得對該遺產為強制執行，故依法仍須清償該欠款始能塗銷查封登記。隔日黃男的兒子隨即至新北分署刷卡繳清尚欠金額9萬9,000元，執行人員請其節哀並於繳清案款後塗銷查封登記。

新北分署呼籲民眾切勿心存僥倖酒駕，並應遵守交通法規，以免害人害己，「醉」不上道，「無」照不上路，遵守法規才能安全回家。若遭裁罰，亦應主動繳納或辦理分期繳納，並按時繳款，以免遭受強制執行。新北分署將持續強力執行交通違規案件，展現維護交通正義的決心，守護民眾行的安全。



▲義務人之子到場繳清酒駕罰鍰